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五年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四次會議

時間：九十五年十一月七日

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九十五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四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中午十二點

會議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彭校長元熙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壹、主席致詞

今天討論重要的議題如何有效的規劃九十五年最近根據工作項目規劃三年預算除了全校全面性也考慮人文商館整體的規劃

貳、九十五年第三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第三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提案為審議九十五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決議如下：

- (一) 本校九十五年度獲教育部獎補助款共 3,136 萬 3,533 元，資本門佔 60%，計 1,881 萬 8,120 元；經常門佔 40%，計 1,254 萬 5,413 元。
- (二) 本校配合款約 1010.6 萬元，相對佔教育部獎補助款 32.2%，以資本門為主。
- (三) 經常門將教師薪資原有 50% 調降為 40%，其餘部分依照原比例做小幅度調整
- (四) 資本門經費除保留全校性需求及已達汰換年限之電腦設備優先更新之外，其他依原報部經費等比例降低，另校園安全項目暫不採購。
- (五) 有關單槍投影機、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之規格及單價盡量要求一致性，參考中信局標價調整修正。
- (六) 修正後照案通過，並呈報教育部備查。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九十六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請各位委員參閱，經費支用計畫書已修改提早為前一年的 11 月 30 日前提報，故本處擬於 95 年 11 月 21 日（二）召開第五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審議支用計畫書。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請審議九十五年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重要儀器設備「儀器設備規格及數量變更」案。

說明：教育部補助購置重要儀器設備（不包含獎助型計畫）變更規格及數量，請參考對照表如附件一。

辦法：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請審議九十六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原則(草案)。

說明：九十六年度資本門經費預估 3560 萬元(含配合款)，分配原則為全校性約 68.5%，大部分配合新建圖資大樓，其他 31.5%發展人文、商管領域特色，以專業與評鑑導向作規劃，詳如附件二。

辦法：請審議。

決議：

- (一)照案通過，請相關規劃採購單位提報教學儀器設備規格表，並於 11 月 15 日前交至研發處整理。
- (二)建議應用華語文系可將專業教室的建置編入未來二年技術研發中心計畫的申請規劃中，華語自學軟體可編入未來語言自學中心的建置規劃中。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五年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五次會議

時間：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九十五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五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一點十分

會議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彭校長元熙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希望所有獎補助款都能回饋到系所，以評鑑一等為目標導向，下學期冀由業務單位安排至 95 年度採購單位視察執行績效與使用情形。

貳、九十五年第四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第四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提案有二：

- (一) 審議九十五年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重要儀器設備「儀器設備規格及數量變更」案，決議照案通過。
- (二) 審議九十六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原則（草案），決議照案通過。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 (一) 九十五年度整體獎補助經費預定於 12 月中旬前執行完畢，擬定於 95 年 12 月 26 (二) 召開第六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審議執行清冊。
- (二) 九十六年度專責規劃小組委員惠請各系於 12 月 31 日前以公開程序選出並將相關資料交至研發處存查，另惠請舊任委員務必將系上相關獎補助資訊交接給新任委員，以俾下一年度經費執行及訪視作業。

肆、討論提案

案由：請審議九十六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支用計畫書附表。

說明：

- (一) 本校九十六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以 3500 萬元作估算，配合教學需求以資本門為主。
- (二) 資本門經費分配原則大綱如附件。
- (三) 審議資料請參考附表一至九。

討論：

- (一) 建議個人電腦、雷射印表機及多功能事務機、筆記型電腦等項目，請資訊組參考中信局統一規格與單價。
- (二) 學校已有的設備建議暫不採購，如附表四第 22 項，且單價未超過一萬元不宜列入；另第 19 項單價亦未超過一萬元應刪除。

(三) 附表四及附表五有多項設備，規格應清楚標示，以利未來採購。

(四) 請會資系於用途說明欄明確寫出專業教室名稱。

決議：

(一) 有關個人電腦、雷射印表機及多功能事務機、筆記型電腦等項目，授權予資訊組與事務組參考中信局統一規格與單價。

(二) 規格不明確之設備請使用單位補填，由資訊組及事務組協助。

(三) 附表四第 19 與 22 項單價未滿一萬元，依建議刪除。

(四) 修正後通過，並惠請使用單位於 11 月 22 日下班前繳交預期成效至研發處。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六年度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一次會議

時間：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

地點：本校積中堂第一會議室

九十六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一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一點十分整

會議地點：本校積中堂第一會議室

會議主席：石校長慶得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壹、主席致詞

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對學校而言為重要的經費，過去都有非常詳盡的分配規劃，也勞煩委員在每次會議中為經費支用費神審查，今年學校將進行評鑑，如何結合學校預算有效運用經費顯得更為重要，請各位委員提供對學校發展寶貴的建言。

貳、九十五年第六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九十五年度第六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於 95 年 12 月 26 日已召開完畢，主要審議九十五年度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清冊」，決議：照案通過並提送 95 年 12 月 29 日經費稽核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已報部備查。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一、研發處報告

- (一) 九十五年度執行清冊資本門「經費來源」誤植部分，已於 5 月 8 日發函教育部修正，未來請總務處在財產單留意經費來源說明部分。（請委員參閱會議附件資料）
- (二) 96 年 4 月 2 日教育部舉辦獎補助經費運用績效研討會，研發處於行政會議中將依規定宣導，並將執行重點放置於研發處網頁中讓全校教師同仁瞭解。（請委員參閱會議附件資料）
- (三) 今日提案有二，提案一為 96 年度支用計畫書修正部分，提案二為資本門經費分配辦法。

二、委員諮詢與承辦單位補充報告

主席：本校獎補助在各大專校院中屬中上，表示有良好的績效表現，但今年經查核發現被扣減一些費用，雖然比例不高，但未來應了解規定更加確實小心，明年以後若仍有被扣款之情事，主辦單位應該主動檢討責任加以處理，才不會將寶貴的經費流失。

研發處回覆：檢討改進，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請審議九十六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

說明：

- (一) 本校九十六年度獲教育部獎補助款共 3,168 萬 3,474 元，資本門佔 60%，計 1,901 萬 84 元；經常門佔 40%，計 1,267 萬 3,390 元。
- (二) 教育部審查意見如附件三，請參考。
- (三) 資本門經費參考審查意見及經費刪減下，作以下變更：
 1. 有關圖書自動化已墊支十項電子資料庫，依據教育部採購作業原則：可提前採購但不宜提前付款，建議不宜列入支用計畫內，建議由學校預算支出。
 2. 另依規定採購單價低於 1 萬元者應列為經常門「物品」項，故軟體教學資源「法律相關 DVD」一項建議自資本門經費刪除。
 3. 以專業與評鑑導向作規劃，除保留全校性需求、發展人文與商管領域特色及訓輔等經費，其他圖儀設備及圖書期刊等依上述原則降低經費，修正分配原則大綱如附件四。
- (四) 經常門依據教育部 96 年 1 月 12 日台技(三)字第 0960005242 號函規定，為加強各校多元化發展學生事務與輔導活動，除原規定資本門提撥 2% 外，並於經常門中再行提撥 2% 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
- (五) 本校配合款約 1151.6 萬元，相對佔教育部獎補助款 36.4%，配合教學需求以資本門為主。
- (六) 九十六年度「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料請參考附表一至七 (P.16~27)，通過後擬於 95 年 6 月 4 日前報部審查。

辦法：請審議。

委員諮詢與承辦單位補充報告：

研發處補充報告：96 年度本校獲教育部核撥之經費比較去年增加 32 萬元，資本門經費修正分配原則請參閱會議附件資料，資本門經費含自籌款約為 3,050 萬元，詳細支用計畫項目請委員審閱第 16 至 27 頁。

主席：(一) 有關圖書經費部分，教育部採購作業原則為可提前採購但不宜提前付款，所以希望明年之後特別注意此情事。

(二) 另低於 1 萬元者不應列為資本門，請提報教學單位注意。

(三) 另依規定應提撥經常門 2% 經費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學生反映對於社團活動的補助希望充足一點，請教承辦單位 2% 是上限嗎？

(四) 另外有關資本門經費標餘款的處理如何進行？

人事室楊委員回覆：有關運用教育部獎補助經費經費門經費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依教育部來函提撥固定 2%。

總務處王委員回覆：採購作業以支用計畫優先序執行，設備部分由總務處事務組向中信局統一採購，價格則因時間而降低，標餘款用作圖書經費使用（教學使用）。

吳委員：有關提撥經常門 2% 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進修部在進行自評時，委員建議進修部應爭取經費將學輔中心輔導工作由 2 個晚上延長至 4 個晚上，這項經費是否可優先考慮列入 2% 經常門規劃中？

石主席：請學務長在統籌規劃時列入考量，另外將來除了請學務處統籌規劃時除了教育部獎補助款，學校預算方面也可檢討分配適當經費俾對學生活動多些助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請審議「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草案)。

說明：詳如附件五。

辦法：請審議。

委員諮詢與承辦單位補充報告：

研發處補充報告：奉校長指示，許多學校都有運用經費管制或使用上的辦法，過去本校也有相關的分配原則，為了長久的運作希望能夠建立學校的制度辦法，請委員參閱會議提案資料，辦法中教學單位依據配額及配合系的短中長程計畫所需設備撰寫教學單位發展計畫書，考核辦法需另訂之。請委員提供意見。

主席：此辦法將過去的分配原則整合起來，訂定一個可長可久的辦法，立意精神已在辦法草案中，如辦法附表所示，且將分配原則制度化後不會因人事變動有所影響，至於分配的百分比是否妥當，細節部分也還要考量，請各位委員提供意見，明年的教補款很快地將要展開規劃作業，所以將辦法訂定之後，有許多相關資料需要請各單位對未來發展作規劃，提早做準備，這樣才會週延且公平。

吳委員：此辦法中似乎只見供教學單位為用，包括全校性圖儀設備也只列出教學軟體圖儀設備，資本門另有其他等需求如省水器材、校園安全設備等項目則未見。

研發處回覆：辦法附表第二項更改為「全校性教學圖儀及其他」，「其他」項以省水器材、實習實驗、校園安全設備與環保廢棄物處理、無障礙空間設施等為原則。

彭委員：過去三年資本門經費含自籌款大多為 3 千萬元左右，過去都用類似的分配原則計算但造成各系有借支情形，今年由校長整體考量以系上需求及全校發展為學校重點，但提案二的辦法又回到過去的分配方法，在學校資源有限的情形下，建議往後仍由校長作整體考量訂立分配原則。

林委員：(一) 建議績效或採購分配以學群為單位，不要以系為單位作控管，先充實基礎設備（院核心）為主，再考量系個別的需要，如果有特

色的系科可向外爭取專案計畫。

(二) 建議執行後需要有檢討追蹤制度，將使用情形、放置地點、達成目標、甚至每年系財產減損狀況也列入隔年評比考量。

鄒委員：(一) 建議各系提出多年計畫構想逐年實行，教學單位績效配額各系可以依特色爭取。

(二) 教學單位基本配額「基本數 5%」建議提高為「基本數 10%」。

石主席：(一) 學群的推動未來可以作為考量，目前仍以系應較為可行。

(二) 把原則制度化後將不會因人事變動每年有所影響。

決議：請承辦單位參考統整各位委員及教學單位主管的意見，再修擬分配辦法，於下次專責小組會議中審議，希望於會議前發送給各位委員審閱。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六年度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二次會議

時間：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九十六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二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 96 年 9 月 28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點 10 分整

會議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彭副校長元熙 代理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 一、建議依照承辦單位安排議程進行。
- 二、今日正逢教師節，順祝各位同仁教師節快樂。

貳、96 年度第一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96 年度第一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提案有二：

- (一) 審議九十六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修正支用計畫書」，決議：照案通過。
- (二) 審議「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草案)，決議：請承辦單位參考統整各位委員及教學單位主管的意見，再修擬分配辦法，於下次專責小組會議中審議，並於會議前發送給各位委員審閱。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教育部委託管科會將於 96 年 10 月 11 日 (四) 蒞臨本校進行「95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經費運用績效訪視」，屆時可能抽訪專責小組委員晤談，敬請各位委員於會後了解當年度法規與系上相關設備採購流程及使用情形。

委員建議：請承辦單位公告當年度相關辦法與各單位採購項目。

研發處回覆：於會後 E-MAIL 公告各相關單位。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請審議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採購項目增加乙案。

說明：96 年度教育部補助款資本門採購個人電腦 602 台，預算金額為 20,518,000 元，預計採中信局共同採購，但中信局無廣播主機、廣播卡及還原卡之項目，擬提案將廣播主機、廣播卡、還原卡，獨立項目辦理採購。詳如下表：

單位	個人電腦 (台)	廣播主機 (組)	廣播卡 (套)	還原卡 (個)
圖資處	190	3	50	190

語言中心	85	0	0	85
企管系	62	1	16	62
資管系	134	2	34	134
會資系	58	1	15	58
圖書組	5	0	0	0
圖書組	62	0	7	38
圖書組	6	0	0	0
合計	602	7	122	567

辦法：請審議。

委員諮詢與承辦單位補充報告：

委員諮詢：

- (一) 請承辦單位補充三項預算金額。
- (二) 表中圖書組分開三列呈現，請說明。

總務處事務組報告：

- (一) 廣播主機為 24.5 萬元；廣播卡 70.76 萬元；還原卡 85.05 萬元。
- (二) 圖書組個人電腦因規格不同分開三列呈現。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請審議「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草案)。

說明：

- (一) 提案審議之辦法草案及相關表件如附件二。
- (二) 本辦法草案經 96 年 9 月 10 日(一)教學單位主管公聽會討論擬定，會議紀錄如附件三。
- (三) 會計資訊系於公聽會後 96 年 9 月 19 日提案將就業學程納入辦法中教學單位績效配額之評核標準，請併案討論。(提案單如附件四)

辦法：請審議。

委員諮詢與承辦單位補充報告：

研發處補充報告：建議將國際證照部分納入教學單位績效配額「國際化成效」核配項目中。

委員建議：教學單位基本配額與績效配額百分比呈現方式請一致。

委員諮詢：有關產學合作件數及金額是否包含就業學程計畫，若包含在內則毋需增加此項核配標準。

研發處回覆：就業學程計畫納入產學合作件數及金額核配範圍。

決議：

- (一) 國際證照納入教學單位績效配額之國際化成效第二項，修正為「招收外籍、雙學位及交換學生與取得國際證照」。
- (二) 教學單位基本配額百分比呈現方式修正與績效配額呈現方式一致。
- (三) 修正後通過，呈校長公布後實施。

伍、散會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六年度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三次會議

時間：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九十六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三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 96 年 11 月 22 日 (星期四) 下午 2 點 10 分整

會議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石校長慶得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97 年度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方式改變，依據「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核配計算，因此需要調適、磨合，若需要改進請各位委員提出意見。

貳、96 年度第二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96 年度第二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提案有二：

- (一) 審議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採購項目增加乙案，決議：照案通過。
- (二) 審議「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草案)，決議如下：
 1. 國際證照納入教學單位績效配額之國際化成效第二項修正為「招收外籍、雙學位及交換學生與取得國際證照」。
 2. 教學單位基本配額百分比呈現方式修正與績效配額呈現方式一致。
 3. 修正後通過，呈校長公布後實施。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97 年度專責規劃小組委員原請各系於年底前公開選出，但依據 96 年 10 月 11 日教育部委員訪視意見，認為專責委員可就校務會議代表中依據系所或學群比例推選之，以利較能明確了解學校之整體發展，故擬於下次會議討論修正法規，俟法規修正後再行公告各單位。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請審議 96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重要儀器設備規格及數量變更」案。

說明：教育部補助購置重要儀器設備(不包含獎助型計畫)變更規格及數量，請參考對照表如附件。

辦法：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請審議 97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支用計畫書」附表。

說明：

- (一) 本校 97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以 3,200 萬元作估算，配合教學需求以資本門為主。
- (二) 資本門經費依據「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資本門分配辦法」核配計算如附件。
- (三) 各單位依據核配經費及發展特色提出設備需求，資本門總需求共 3,068 萬元（含自籌款 1,148 萬元，相對佔教育部獎補助款 35.9%）。
- (四) 審議資料請參考附表一至九。（總價以千元為單位）

辦法：請審議。

討論：

委員 1 諮詢：審議原則提及有些系因另有計畫編列補助，本教育部獎補助款重點計畫配額只核配 30 萬元，如此是否相對懲罰努力寫計畫的單位？且計畫為申請階段，無法確定通過，且通過後的金額一般比原申請計畫少，如此核配對這些系看起來呈現劣勢的情形。

研發處回覆：第二項重點發展計畫配額審議原則係以全校性的角度來看，包含全校性的規劃，且加上基本配額及績效配額後與單位需求接近。

委員 2 建議：

- (一) 附議研發處的回應，建議大家應以整體性全校的角度來看，外界的資源很多各單位可透過各種爭取經費補助的方式（如教育部重要領域人才計畫、學界科專計畫等），且應該著重在績效配額上。
- (二) 建議今年基本額再成長 10% 估算，重點補助全校發展單位。

決議：

- (一) 單價 1 萬元以下不能列為資本門設備，故第 77 項刪除，經費 1 萬元補至第 71 項。
- (二) 依據委員建議基本額 3,200 萬元再增加 10%，即以 3,500 萬元做估算，自籌款則按比例更正為 1,260 萬元（36%），資本門增加之經費 292 萬元補助語言中心，經常門經費增加 120 萬元。
- (三) 修正後通過。

伍、散會



僑光技術學院

九十六年度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四次會議

時間：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九十六年度僑光技術學院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第四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 96 年 12 月 27 日 (星期四) 下午 1 點 30 分整

會議地點：本校雁閣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石校長慶得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記錄：劉惠琪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主要審議 96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獎補助經費執行狀況，請各位委員審議是否有誤或遺漏之處，謝謝。

貳、96 年度第三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執行報告

96 年度第三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提案有二：

- (一) 審議 96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重要儀器設備規格及數量變更」案，照案通過。
- (二) 審議 97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經費「支用計畫書」附表，決議如下：
 1. 單價 1 萬元以下不能列為資本門設備，故第 77 項刪除，經費 1 萬元補至第 71 項。
 2. 依據委員建議基本額 3,200 萬元再增加 10%，即以 3,500 萬元做估算，自籌款則按比例更正為 1,260 萬元 (36%)，資本門增加之經費 292 萬元補助語言中心，經常門經費增加 120 萬元。
 3. 修正後通過。

參、承辦單位業務報告

專責規劃小組委員依據訪視委員意見將修改辦法將校務會議系代表教師納入專責規劃小組委員名單，故 97 年度委員選任將展延至 97 年 3 月。

肆、討論提案

案由：請審議 96 年度本校運用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清冊」。

說明：

- (一) 96 年度本校獲教育部獎補助經費約為 3,168 萬元(不含計畫型獎助), 資本門佔 60%約為 1,901 萬元, 經常門佔 40%約為 1,267 萬元。
- (二) 96 年度整體獎補助經費至 12 月底已全部執行完畢, 資本門經費約 3,055 萬元, 經常門經費約 1,267 萬元, 總執行經費約 4,322 萬元。(以上含學校自籌款約 1,154 萬元, 相對佔 36.4%, 詳如總表及附件一至附件四之(五))
- (三) 經常門經費分項執行經校教評會議通過(95 學年第 6 次、96 學年第 3 次、第 4 次校教評會議)。
- (四) 原支用計畫書附表七「資本門經費需求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規格說明書」優先序第 5 項 - 對講機, 因採購單價不足 1 萬元, 擬變更修正為經常門「改善教學之相關物品(單價 1 萬元以下非消耗品)」項目, 如附件四之(四), 本項經費為自籌款, 故經常門自籌款為 48,500 元, 請併案審議。

辦法：請審議。

決議：

- (一) 執行清冊總表(資料第 5 頁), 資本門比例應修正為 99.6%。
- (二)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執行表(資料第 10 頁), 優先序第 1 項與第 2-1 項規格、第 2-3 項與第 3 項之規格請修正。
- (三) 放置地點呈現方式盡量統一。